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
承辦人：高宓宜

電話：7995678#3040

電子信箱：chessymimi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439316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漁村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、漁村學生獎學金申請書各一份

(64487060_11439316400A0C_ATTCH2.pdf、64487060_1143931640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「漁村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，請惠予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114年11月12日台(114)漁經發字第11400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人應填寫申請表（附件），並檢附前一學年成績單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1份、父母中有1人具漁會會員資格或漁民資格證明影本1份，自傳（500字以內）1份、及曾參與漁村社區服務或獲得優良事蹟之相關證明資料（本項為加分項目，請儘量提供）。
- 三、申請時間為即日起至115年1月30日止（請備妥申請資料逕送該協會，以郵戳為憑），得獎學生名單於115年2月28日公佈於該協會網站，並由該協會個別通知。
- 四、本案相關資料索取或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協會業務聯絡人陳美華，聯絡電話：(02)24622192分機6806、(0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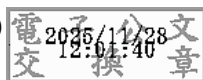
高師附中 114/11/28



24635901，電子郵件：service.tfed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(國小)、高雄市私立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